

[专版]

编者按

电视剧《家事法庭》正在中央电视台一套黄金档及腾讯、爱奇艺等平台热播,引起了社会各界的高度关注。4月8日,“家事法官看《家事法庭》座谈会”在最高人民法院召开,来自北京、江苏、浙江、江西、重庆、四川、贵州、福建等地法院的民庭法官和宣传部门的干警与该剧主创人员进行了交流,剧里剧外的法院人围绕该剧和所从事的工作以及法院影视创作进行了分享。本版分两期刊发与会同志发言摘要,今天刊发民庭法官和宣传部门干警发言摘要,敬请关注。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政治部干部 顾玫

作为一名家事法官,结合《家事法庭》座谈交流的契机,我分享几点办案实践与感悟。该剧取景于我院,剧情高度还原真实家事纠纷,让我对家事审判的使命有了更深体悟。

办案中,我遇到过诸多令人揪心的涉未成年人案件。有夫妻因婚姻破裂,丈夫长期缺席,妻子情绪偏激,竟持剪刀以孩子相要挟,将亲生骨肉当

作逼迫对方的筹码。也有离婚诉讼中,父母互相推诿抚养责任,甚至将年幼的孩子遗弃在法庭,全然不顾孩子的身心感受。

面对这类案件,我始终坚持不单纯以判决结案,而是立足修复家庭、守护孩子成长。为此,我发出了无锡首份家庭教育令,通过心理疏导、约谈失职父母、开展智慧父母沙龙等方式,唤醒家长的监护责任,化解家庭矛盾。

《家事法庭》中女主关于“孩子成长需要陪伴与关爱,而非仅靠金钱”的台词,让我深受触动。我深知,家事法庭是爱与恨交织的地方。作为家事法官,既要坚守法律底线、维护公平正义,更要用心化解怨恨,让爱的种子在家庭成员心中生根,用司法温情守护每一个小家,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以调解促修复,让家事审判更有温度



江西省上饶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庭庭长 范全敏

《家事法庭》中,沈法官对家事案件调解的态度,从最初认为调解就是“和稀泥”,到后来在处理抚养权案件中逐渐认同,生动体现了家事调解的深层意义。对上饶法院的家事法官而言,解开当事人心结、修复关系是首要任务,调解是第一选择。2025年,上饶法院审结家事案件9604件,其中调撤6708件,调撤率位居全省第一、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这正是重视矛盾化解与关系修复的真实写照。

家事无小事,定分且止争



江西省石城县人民法院小松人民法庭庭长 李远浩

看了《家事法庭》,最大的感受就是真实、共情。剧中那些家长里短的案件,几乎就是我们每天卷宗里的故事。

转岗到家庭后,我慢慢明白,家事案件没有绝对的输赢。剧中那句“判决只是评判,调解却可能带来重生”,让我感触很深。这背后,其实是定分与止争的关系。石城法院坚持在依法定分的基础上,更注重把止争工作做实,不满足于“判了”,而是力求实质化解纠纷。正是这种理念的牵引,我们持续加大调解力

度,着力推行“三令一书一提示”,引入心理咨询师对接机制,同步疏导情绪、修复关系。近三年来,家事案件调撤率超过60%,未发生过一起“民转刑”案件。

石城民风淳朴,素有“客家摇篮”之称。全省移风易俗改革现场推进会在这里召开,“请客不收礼、节俭办宴席”的“石城经验”享誉全国。礼法并重的社会氛围,为我们做好家事审判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我院屏山人民法庭以婚姻家事纠纷源头治理、实质解纷为切入点,提炼出“法理交融润人心、三理(礼)共治化纠纷”的经验做法,获评全国首批“枫桥式人民法庭”。这些实践说明,家事审判必须与基层治理结合起来,把法院工作融入群众生活,以司法温度、法治力度共同呵护百姓安宁、社会安定。

愿更多同仁通过这部剧,更加热爱家事审判工作,共同答好家事审判“枝叶总关情,定分且止争”的时代答卷。

办好每一件案件,守护每一个家庭

家事法官看《家事法庭》座谈会发言摘要(下)

这些“鸡毛蒜皮”正是我们的日常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民一庭庭长 张乐跃

最近热播的《家事法庭》,让我这名基层家事法官看得既亲切又感慨。剧中没有惊天大案,只有“小笼包”抚养权案、姚老先生监护权纠纷、为火锅底料闹离婚的夫妻……这些“鸡毛蒜皮”正是我们的日常。观众说“像在看邻居实录”,同事笑称“看剧仿佛在加班”,这是对剧集最高的评价。

最让我揪心的,是被父母当作流量筹码的孩子“小笼包”。当奶奶含泪说出“我养得了孩子”时,我突然觉得,我们法官办的其实不是案子,而是别人的人生。无论多难,我们始终记得:孩子不是任何人的附属品,未成年人的利益应当放在首位。姚老先生的监护权之争,让我想到那些独居失能的老人。当我们依法指定社区居委会担任公职监护人时,我由衷地感到,法律的温度就藏在这些默默无闻的担当里。至于剧中为火锅底料闹离婚的夫妻,更让我明白,家事审判不能只盯着财产怎么分,更要像医生一样,对婚姻家庭关系做“诊断、修复和治疗”。要细细琢磨:这个家还能不能好起来?能好就尽力修复,实在好不了也要把伤害降到最低。

《家事法庭》让我更加坚信,家事审判的“难”,难在情与法的交织;家事纠纷的“重”,重在每一个普通人最朴素的期待。我们用法治敲击出的,不仅是公平正义的回响,更是万家灯火的安宁。

以柔性司法守护万家安宁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人民法院花果园人民法庭庭长 赵雷

家事审判不仅要守住公平正义的底线,更承载着抚平创伤、修复亲情的特殊使命。这份独属于家事审判的特质,让司法价值在法理与情理的交融中实现动人升华。

放眼贵州全省,各地法院深耕家事审判机制,做实家庭教育指导、亲情修复等工作。结合地域文化与基层民情,创设出“妈妈法庭”“山歌调解”等接地气、有温度的特色模式,用群众听得懂、易接受的方式化

解家事矛盾。我所在的南明区法院花果园法庭,地处核心商圈,人口密集,纠纷类型多,化解难度大。法庭主动靠前,变“坐堂办案”为“上门问诊”,联动综治、妇联、社区网格,常态化下沉一线,把调解搬到社区、楼栋、居民家中,全力将矛盾止于未发,解于萌芽,以司法之力守护家庭幸福,以多元共治筑牢社会根基。

身为基层家事法官,多年的办案经历让我深刻懂得:司法既要有法律的刚性,更要怀揣柔软的善意,去读懂家庭矛盾背后的辛酸与无奈。这份柔软并非无底线退让,而是建立在专业素养之上的柔性司法智慧,以“如我在诉”意识,追求案结事了人和。

感谢《家事法庭》让家事审判走进大众视野,让百姓认同基层司法的坚守与担当。今后,我将继续践行司法为民,以专业履职筑牢法治底线,以柔性司法传递人文关怀,让公平正义可感可及,让司法温情浸润人心。

《家事法庭》是讲述新时代法治故事的典范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新闻办主任 刘白露

《家事法庭》作为讲述新时代法治故事的典范,在以下方面值得学习:

一是学习如何把最琐碎的日常讲出法治的立意和高度。法治文化作品的价值在于培育法治文化、弘扬法治精神。《家事法庭》塑造的法官形象不完全是端坐在法台上的审判者,而是在基层法院的家事法庭里,把最具有中国特色和东方经验的调解制度运用到极致,用“如我在诉”意识实

质解决矛盾纠纷,润物无声地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优势,在潜移默化中增强群众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认同和自信。

二是学习如何在只能讲情的地方讲好理。处理好情理法的关系,是家事审判的难点,也成为《家事法庭》最大的看点。家事法官通过一个个具体案件的处理,巧妙地平衡法律和人情,通过法官“内心戏”这种巧妙的艺术呈现形式,跳出案件讲理,既没有价值说教,也没有观点强加,艺术表现手法值得学习。

三是学习如何把最鲜活的素材讲深刻。《家事法庭》取材家长里短,剧情生动有趣,同时兼顾了鲜活与深度,通过家事法官办案的小日常折射出社会治理问题,让更多的人看到,人民法院的家事审判不仅仅是守护某一个家庭单元,更守护的是我们国家最基本的伦理秩序、最朴素的亲情良知、最稳固的社会根基。

司法走出深阁,法槌融进烟火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新闻宣传处副处长 李竺婁

我来自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新闻宣传处,也曾从事立案信访、商事审判、行政审判工作。以跨界法官与宣传工作者的双视角看《家事法庭》,深感这是一部藏着人间烟火、载着法度重量、既接地气更聚人心的法治精品剧。

这部剧最打动我的,是它让司法走出深阁,把法槌声融进烟火气。以往法院宣传大多聚焦大案要案、执行攻坚,难免给人严肃疏离的印象。

而《家事法庭》瞄准“最难断的家事”,告诉人们:法院不是冰冷的断案之地,而是修复亲情、守护团圆的暖心港湾。司法有力度,更要有温度;裁判讲法度,更要重人情——这正是对司法为民最鲜活的诠释。

从法官视角看,剧中年轻法官的成长蜕变,是法院人的真实写照。守正是底线,懂人心是智慧,用柔性调解化解尖锐矛盾,不是妥协,而是更高境界的司法担当。

从宣传视角看,《家事法庭》走出了一条沉浸式普法、故事化传播的新路径,让观众在追剧时懂法理、明是非,在共情中知敬畏、守底线,实现了口碑与传播的双赢。

讲好法治故事,就要扎根烟火人间;传播司法声音,就要贴近百姓心声。我们将以这部剧为标杆,用有温度、有质感、有力量的宣传,让法治阳光照进每个家庭,让司法温暖守护万家灯火。

何以成家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人民法院协兴人民法庭庭长 刘青华

热播剧《家事法庭》将镜头聚焦最真实的社会现实,让观众在精彩演绎中,读懂法律的刚性与温度——法庭之内是非曲直,法庭之外是烟火人间;法槌落下的不仅是裁判,更是一个个家庭的悲欢。

剧中的离婚、抚养、赡养、继承案件,都是藏在“家”中最真实的人生百态,牵动着万千家庭的安稳。这就意味着家事法官既要在庄严法庭之上明断是非,更要走进基层,用心倾听

老百姓内心的真正诉求。《家事法庭》的动人之处,正是拍出了法官走出法庭、贴近群众的坚守。比如未成年人钱笑生案,亲生姐姐为了寻找弟弟历经十年痛苦,而钱笑生与养父母已有了深厚的感情,面临“生恩与养恩”两难困境。法官沈谢涛从钱笑生的内心意愿,提出折中调解方案,修复双方家庭关系,保障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家事审判从来不是冰冷的断案,而是用法律保护亲情、用温情修复裂痕。艺术源于生活,荧幕上的温情审判,正是现实中家事法官坚守初心、司法为民的真实写照。

何以成家?法为基石,爱为纽带。协兴法庭作为基层家事法庭,始终立足乡土民情,用专业化审判、多元化调解、全链条关爱,努力让每件案件都能案结事了、人心安宁。《家事法庭》是荧幕故事,而我们是现实坚守。未来,我们将继续努力,做和睦家庭的守护者、和顺亲情的修复者、和美家风的引导者,以司法温情守护万家灯火。

以法为尺,以情润家



福建省上杭县人民法院才溪人民法庭庭长 袁英

观看《家事法庭》,是一次情感的共鸣,更是一次专业的复盘。剧中没有绝对的对错,只有柴米油盐里的纠葛、爱恨交织中的人性考验——“小笼包”抚养权案中被流量绑架的亲情,姚老先生监护权案中财产裹挟的凉薄……每一件案件都让我看到家事审判的真实缩影,也深刻体会到“一纸裁判易,修复亲情难”的痛点。

家事法庭不只是一个讲法温情的地方,更是一个修补亲情、

守护未来的港湾。剧中法官为查清“小笼包”的真实抚养环境反复走访,这让我想到才溪法庭的“家事民情四调查”机制——只有把调查做细做实,了解当事人的真实诉求与纠葛背景,裁判才能经得起良心的检验。我们以“一村居法官”下沉解纷,帮助当事人“解法结更解心结”。

最触动我的是剧中法官对未成年人的那份守护,让我更加坚定未成年人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我们打造“溪心护”涉少品牌,设立儿童观护室,建立“重倾听、重引导、重督促、重回访”探望权保障机制,最大限度保障未成年人利益。

“家事法官不像法官,像人类灵魂的工程师。”这句话道出了家事审判最动人的底色。我将带着这份感动,把法理与温情融入每一起案件,让革命老区的家事审判更有温度、更具力量。

亲历法治精品,感悟司法温度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政治部主任 孙晓映

作为《家事法庭》的主要取景地和协助拍摄单位,我院全程参与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拍摄保障工作,亲历全过程,感悟尤为深刻。

重任在肩,倍觉荣幸与感恩。作为全国模范法院,能够参与这部法治精品拍摄工作,全院干警倍感幸运。将重要拍摄任务交给我院,充分体现了上级法院对基层法院的信任与厚爱。接到任务后,我院迅速成立跨部门专项工作组,把拍

摄保障作为展示司法形象、传播法治声音的重要契机,周密部署、全力落实。

同心协力,深有感动。拍摄工作在最高人民法院精准指导下推进,上级法院悉心把关、全程督导。拍摄期间恰逢春节假期,剧组连续奋战,敬业精神令人敬佩。剧组自觉避让办案干警和群众,严格错峰拍摄,尊重法院办案流程,实现艺术创作与司法工作互不干扰。我院全力做好场地、后勤及业务保障,选派骨干驻点指导,以扎实服务圆满完成协助任务。

追剧践悟,坚守初心与使命。剧集播出后,我院组织干警观看,大家追的不是明星,而是法官职业的尊崇感与司法为民的使命感。该剧让家事审判这一曾经的“隐秘角落”走进公众视野,践行了传递司法温情的创作初衷。下一步,我院将以此为契机,持续深耕家事审判,用心化解家庭矛盾,以实际行动回应社会关切,不负各级法院信任与人民群众期待。

真、深、正的三点感受



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 王志伟

三年前,《执行法官》在泉州取景拍摄,泉州法院全力配合,实现了双向奔赴。从《执行法官》到《家事法庭》,我三点深切感受:

真,在于故事与案件的真实,也在于人物与情感的真挚。家事案件就是家长里短、民生日常,发生在我们身边。《家事法庭》剧组深入多家基

层法院采风调研,离婚、抚养、赡养等故事从几百个真实案例中精挑细选而来,充满烟火气,十分接地气,让观众自然共鸣、共情。

深,在于对家事矛盾背后根源的挖掘之深,也在于故事所蕴含道理的讲述之深。该剧受众大多阅历丰富、品味过人生百味。无论是家事法官对案件认知的横向对比,还是主角从“法条至上”迈向“情法兼顾”的纵向成长,都体现了故事与人物深度与层次感,启发我们对婚姻、家庭的深层次思考。

正,传递出司法作风很正、判决结果也很正。“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倡导积极婚育观”。《家事法庭》传递的价值导向十分正向。一份公正的判决,甚至一次深入的调查、一回耐心的倾听、一个暖心的微笑,都是带给老百姓心向阳光、拥抱明天的温暖力量。